

奔跑吧·少年 广水市第三届庆“六一”少儿篮球锦标赛 活动方案

一、组织机构

(一) 主办单位：广水市文化和旅游局（体育局）

广水市教育局

(二) 承办单位：广水市体育活动中心

广水市体彩服务站

(三) 协办单位：湖北辰佳体育文化有限公司

二、竞赛项目

U8\U10\U12 混合组

三、竞赛时间及地点

(一) 竞赛时间

2026 年 5 月——6 月 1 日（具体时间待定）

(二) 竞赛地点

广水市体育活动中心（室外篮球场）

四、参加单位

广水市规划区内及市直、市管民办各小学、少儿篮球培训基地

五、参赛资格

(一) 运动员资格

1、参赛运动员年龄不超过 12 周岁（2014 年 05 月 31 日前

出生），U8/U10 依次类推。身体健康、符合竞赛规程要求均可报名参赛，每人只能代表一支球队参赛。

2、必须持有三级甲等以上医院近三个月以内出具的健康证明；同时必须出具参赛教练员、运动员参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。

3、所有球员必须签署免责协议，未成年球员必须由其监护人代为签署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1、本次比赛篮球运动员资格审查工作由组委会设置资格审查委员会，负责对参赛运动队（员）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，要求参赛球员随身携带参赛证、身份证原件进行身份核准。信息缺失或不相符合的运动员将取消其参赛资格。

2、在比赛的过程中严格按照《竞赛规程》执行。对出现违反规定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（员），一旦发现身份不符取消球员参赛资格和已经比赛的成绩判为负。

六、报名办法

（一）报名人数

各单位限报领队 1 名，教练员 1 名，U8\U10 运动员 8 名（至少含 1 名女生），U12 运动员 12 名（至少含 1 名女生）。

（二）球队名称

球队名称自由命名，要求积极向上，具有正能量，如球队名称不符合联赛宗旨，须按照组委会要求修改。

（三）服装要求

各队备深、浅颜色比赛服各一套（各队球衣由组委会统一购买），胸前背后印有明显号码，号码按规则规定执行。

（四）联系方式

体育活动中心主任 刘火刚 13972999766

湖北辰佳体育文化有限公司总经理吝继军 13972997777

七、比赛规则、特殊规定及场地器材

U8\U10 组别

对阵人数：4v4

比赛时间：6 分钟 x4 节，暂停、罚球停表，第四节最后两分钟按规则要求停表，其余时间连续计时不停表。节间休息 1 分钟，中场休息 3 分钟。

比赛用球：5 号球。

比赛场地：标准篮球场半场，15x12 米。

篮筐高度：U8：2.35m, U10: 2.60m。

暂停次数：上半时 1 次，下半时 2 次，时长 30 秒。

球队：教练员应将本队的 8 名队员分成 A/B 两组阵容（女队员在 B 组，得分翻倍），在比赛开始前报告给记录员。每组 4 名队员，分别参加第 1 节比赛和第 2 节比赛。半场结束时，第 3 节，第 4 节不做限制。

犯规次数：个人 5 犯离场。全队犯规，球队在一节比赛中被登记 5 次犯规后，该队进入犯规罚球状态。发生侵入犯规，应判犯规队员罚球 2 次。

替换：当球成死球期间，允许任一队替换队员。

取消比赛资格: 队员累计 2 次违反体育道德的犯规、2 次技术犯规或累计 1 次违反体育道德的犯规和 1 次技术犯规, 将被取消比赛资格。

友爱规则: 全场比赛结束前, 某队领先 20 分或以上, 那么, 比分保持不动, 宣告该队获胜。由双方主教练在记录表“友爱规则成立”处签字, 比赛继续。

重点规则: 1、无投中犯规的追加罚球、无球回后场限制、无三分球、无 24 秒、无 8 秒进入前场限制, 无加时赛。

2、全场比赛时间内只允许人盯人防守(女队员防女队员)。如果比赛中临场裁判认定某队未使用人盯人防守, 第一次发生时, 给予教练员警告; 第二次及以后每次发生, 给予教练员一次技术犯规(不计入全队累计犯规, 且教练员不因此技犯被罚出场), 并由对方球队教练员任意选派一名场上球员执行一次罚球(发生在女队员技术犯规时由女队员执行发球, 女队员得分翻倍)。

3、允许运动员在一次控制球中有 1-2 步的带球走或 1 次的两次运球。但在限制区内将按照《小篮球规则》进行判罚。

U12 组别

对阵人数: 5v5

比赛时间: 10 分钟 x4 节, 暂停停表, 第四节最后两分钟按规则要求停表, 其余时间连续计时不停表。节间休息 1 分钟, 中场休息 3 分钟。

比赛用球: 7 号球。

比赛场地: 标准全场。

篮筐高度: U12: 3.05m。

暂停次数: 上半时 1 次, 下半时 2 次, 时长 30 秒。

球队: 教练员应将本队的 10 名队员分成 A/B 两组阵容(女队员在 B 组, 得分翻倍), 在比赛开始前报告给记录员, 每组 5 名队员, 分别参加第 1 节比赛和第 2 节比赛。半场结束时, 第 3 节, 第 4 节不做限制。

犯规次数: 个人 5 犯离场。全队犯规, 球队在一节比赛中被登记 5 次犯规后, 该队进入犯规罚球状态。发生侵人犯规, 应判犯规队员罚球 2 次。

替换: 当球成死球期间, 允许任一队替换队员。

取消比赛资格: 队员累计 2 次违反体育道德的犯规、2 次技术犯规或累计 1 次违反体育道德的犯规和 1 次技术犯规, 将被取消比赛资格。

友爱规则: 无。

重点规则: 全场比赛时间内只允许人盯人防守(女队员防女队员)。如果比赛中临场裁判认定某队未使用人盯人防守, 第一次发生时, 给予教练员警告; 第二次及以后每次发生, 给予教练员一次技术犯规(不计入全队累计犯规, 且教练员不因此技犯被罚出场), 并由对方球队教练员任意选派一名场上球员执行一次罚球(发生在女队员技术犯规时由女队员执行发球, 女队员得分翻倍)。

在某一节比赛中, 由于队员 5 次犯规、受伤或其他原因导

致某队该节阵容不足 5 人时，对方教练员可以指定该队另一阵容中的任意队员参加本节比赛。如赛前球队因队员受伤或疾病未满足最低人数分组要求，需提供加盖二级及以上医院公章的医疗证明，此后可由对方教练员从该队阵容中挑选球员，同时对方球队也可更换同等数量球员(A/B 阵容均可)进行比赛，比分、技术统计正常进行记录，否则该球队按未满足比赛要求判定，以 0;20 判弃权，积 0 分。

八、赛场纪律

保证小篮球赛事健康、有序的发展,净化比赛环境，制止赛场不文明现象和违背小篮球运动理念的行为发生。比赛执行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少儿《篮球竞赛规则》。

(一) 比赛执行“领队及教练员负责制”，领队应由青少年篮球培训机构、俱乐部、基层学校及业余体校主管领导以及自由组队的负责人担任，每场比赛必须到场。

(二) 加强赛场文明建设，赛场发生任何事件，必须按组织程序由领队出面处理，教练员、队员、家长、观战同学均在管理之列，大会视他们为一个整体，上述整体内任何一方出现违规，均由参赛队承担违纪后果，对该队执行赛场及赛后违纪处罚（技术犯规、取消比赛资格的犯规和停赛等）。

(三) 对于不符合小篮球运动精神的个人或参赛球队，除进行批评教育外还要视情节和问题性质给予处罚，或进行赛会通报或取消参赛资格。

(四) 对于弄虚作假的集体或个人，一经查证将立即取消

比赛成绩并永不接受参赛。

九、录取名次与奖励

（一）取前三名颁发证书，奖杯。

（二）大会设“优胜奖”若干名。

十、报名和报到

（一）各参赛单位将报名表打印（A4，2份）并加盖参赛单位公章，出具比赛期间运动员意外伤害保险单，运动员（2张2寸）免冠近照（教练员、领队1张）。

（二）各队签定免责声明一同上交组委会。

（三）4月 日下午16:00点在体育活动中心会议室，召开领队教练联络会。

十一、比赛管理

（一）技术代表和裁判长由大会组委会指派。

（二）设仲裁委员会，其职责按《仲裁委员会条例》执行。

（三）设资格审查小组，负责审查和监督参赛运动员资格。

（四）举办方将给每个代表队指派一名固定导航员随队联络。

十二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